

股票简称：宝诚股份

股票代码：600892

编号：临2016-027

宝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接受其原控股股东财务资助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交易内容：公司全资子公司无锡中联传动文化传播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联传动”）接受其原控股股东吴宗翰先生提供总额不超过2亿元人民币的财务资助。
- 交易对子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损益及资产状况的影响：对子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有积极影响、对独立性不构成影响。

一、交易概述

为了满足中联传动发展经营的需求，公司经与其原控股股东吴宗翰先生协商，吴宗翰先生拟向中联传动提供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财务资助，实际金额以到账金额为准，期限为一年，年利率执行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对该项财务资助无相应抵押或担保。子公司中联传动可以根据实际经营情况在财务资助的期限及额度内连续循环使用。

二、交易方的基本情况

自然人吴宗翰，身份证号码：370105196309****，吴宗翰先生

为公司 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募集资金购买的公司无锡中联传动文化传播有限公司原控股股东。公司与中联传动原股东签署的《股权转让协议》及补充协议中明确了中联传动 2015 年、2016 年、2017 年需完成的业绩承诺，目前仍在业绩承诺期内。

三、交易的主要内容

1、交易标的及数量：

公司全资子公司中联传动接受其原控股股东吴宗翰先生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额度的财务资助，该资金主要用于补充中联传动的流动资金，满足其各种业务发展需要。

2、定价原则：

该项财务资助资金年利率执行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本次财务资助无其他任何额外费用，也无需公司及下属公司向其提供保证、抵押、质押等任何形式的担保。

3、财务资助期限：

该项财务资助资金使用期限为一年，到期后经双方协商可以展期。

四、该项交易的目的以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吴宗翰先生向中联传动提供财务资助，主要是为了支持公司的经营运作，拓宽了公司的资金来源渠道，为公司提供了资金支持，加快公司发展，体现了原股东对上市公司的支持。本次财务资助资金使用费参照行业标准，定价公允，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未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和非关联股东的利益，未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五、独立董事意见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子公司中联传动接受其原控股股东财务资助的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独立董事意见如下：

中联传动原控股股东吴宗翰先生向中联传动提供财务资助，有利于促进公司的各项业务的发展，体现了原股东对公司发展的信心和支持。财务资助资金使用费参照行业标准，且无须提供任何抵押、担保，未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和非关联股东的利益。

本次关联交易公平、合理，表决程序合法有效，同意公司接受吴宗翰先生向中联传动提供的财务资助。

六、备查文件

1、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2、独立董事对 2015 年度及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宝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4 月 25 日